

世华媒体雇员验收垄断恶果

作者 / 社论 Dec 11, 2010 03:20:56 pm

【《独立新闻在线》社论】1923年由毁家兴学的陈嘉庚创刊、2001年不幸落入马华公会与砂拉越伐木大亨张晓卿之手的《南洋商报》终于在2010年11月9日转型成为[商业资讯日报](#)。

自从张晓卿在2006年在台面上“正式”兼并南洋报业控股以来，他控制的西马四份主要中文报纸尤其是《南洋商报》将改革转型，以不同的产品区隔迎合不同的市场需求，早已在业界与知识分子的预料之中。这不是由于人们料事如神，而是此举乃世华媒体集团作为一个垄断企业及张晓卿身为资本家竭尽所能“降低成本、提高利润”，进而积累和扩张资本所必然采取的手段之一。

世华媒体集团旗下中文报纸重新定位，分头打击竞争对手，符合世华媒体集团不断扩张版图、蚕食竞争者的性格。《南洋商报》虽然已沦为四家报纸中销量最低、业绩一蹶不振的一份，但是碍于它与陈嘉庚的渊源及悠久历史，张晓卿不会愿意背负历史罪人的抱负，如法炮制在2000年收购砂拉越[《马来西亚日报》](#)再把它关闭的手段。反之，将它转型为名副其实的“商报”，可以围堵创刊以来即以财经新闻见称的《东方日报》，以及它在2009年推出的财经周报《资汇》。《光明日报》和《中国报》虽然同是社会新闻路线的报纸，两者并存的其中一个原因，是前者肩负在北马牵制《光华日报》的任务，而后者则是西马夜报销量第一的报纸，对集团业绩[贡献](#)很大，而且在北马以外地区可以在社会新闻方面牵制另一对手《东方日报》。

地方记者将首当其冲

除了以产品区隔在不同类型市场围堵对手的成长空间，《南洋商报》转型为商业资讯日报的另一个原因，是符合它作为垄断集团的资源分配“理性”——避免资源重叠使用，反之以资源共享方式大大降低运营成本，达到范畴经济（economy of scope）之效果，进而谋取最优利润。这一点，恐怕才是世华媒体集团的雇员必须担忧受怕的事情，而目前首当其冲的可能就是《南洋商报》在全国各地的地方办事处记者。

在张晓卿垄断西马中文报业之前，《星洲日报》、《南洋商报》和《中国报》在全国各地主要城镇都设有办事处，聘有区经理、采访主任（州首府）、办事处主任、记者、广告营业代表、报份招徕员等职员；基于新闻竞争之故，一些办事处的幅员（例如记者）会酌情扩大。由于财经新闻的主要来源是雪隆，《南洋商报》转型为商业资讯报纸后，地方新闻的重要性大大降低，以《星洲日报》或《中国报》的地方新闻改写即可；因此，可以预见的是，未来《南洋商报》地方办事处的幅员不会只是维持不增加的局面，而是会逐步减少，甚至可能通过变相的“裁员”手段达到目的。

类似案例已有前车可鉴：2006年，星洲媒体集团（世华媒体集团前身）为了关闭《光明日报》彭亨州关丹办事处，竟要在当地服务了20年、再过四年就要退休（51岁）的资深记者石国华调任八打灵再也总社，否则就得结束宾主关系；碍于形势比人强，石国华最终被迫选择自动辞职以换取报社支付赔偿金，但所得金额却远低于劳资合约阐明服务满一年赔偿一个月薪金的赔偿金额。【[点击：星洲大赚光明却节省开销 关闭关丹办事处遣散记者](#)】

事实上，张晓卿垄断西马半岛中文报业后，四大报雇员因几无跳槽选择，谈判筹码大为减弱，雇员权益受损的案例频传。在石国华案之后，2007年《星洲日报》和《南洋商报》都削减地方办事处记者的[照片津贴](#)，同年《中国报》和《南洋商报》雇员的[年终花红](#)也创下新低

点。

世华雇员人数逐年减

当《南洋商报》转型步上轨道之后，总社的非财经新闻组记者的命运如何，恐怕已是近忧而非远虑了。世华媒体集团旗下报社的职工会应该正视的事实是，星洲媒体集团、南洋报业控股及香港明报集团合并为世华媒体集团于2008年在马港双边上市后，三年来的雇员人数不增反减，从2008年的5047人减少至2009年的4780人，再减至2010年的4659人，三年里减少了388人。此外，雇员福利开支（含12名董事）也从2009年的1亿92万7000美元减少至2010年的9213万6000美元（少花了879万1000美元）；值得注意的是，在这笔少花的开支中，只有区区15万3000美元（1.74%）是由于董事局人事异动而省下，而高达863万8000美元（98.26%）是从一般雇员的福利开支中省下！

马华公会和张晓卿在2001年暗渡陈仓强行收购南洋报业控股以来，张晓卿和他的旗舰报纸《星洲日报》极力否认的事情——例如张晓卿否认参与收购案、否认垄断会损害员工权益、不会裁员等等——近十年来都一一应验发生了。这一切，印证了2001年发生南洋报业控股收购案时，《南洋商报》和《中国报》职工会期待藉由采取“中立”立场换取“新业主投桃报李”是何其天真的假设，以及署名怀谷的作者以为单凭职工会领导人接受所谓的合约谈判技巧、口才训练、实地谈判等训练及所谓的战术与战略的应用，便能达到工会要争取的目标，是何其幼稚的辩解。（2010年12月11日）
